

# 修武县汽车客运总站改造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DZB[2024]-039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焦作市

## 一、招标条件

本修武县汽车客运总站改造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提升改造补助资金+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焦作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 项目名称: 修武县汽车客运总站改造工程项目。2. 项目编号: GDZB[2024]-039号。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4. 资金来源: 提升改造补助资金+自筹资金。5. 工程地点: 修武县丰收路与峰林大道交汇处东南角。6. 工程规模: 该项目占地 36467.64m<sup>2</sup>(折合约 54.7 亩), 提升改造项目主要内容有: 主站房楼内饰 1021 平方米; 风雨棚玻璃 243.9 平方米; 盥洗室和旅客厕所改造 125 平方米; 司乘公寓装修 2281.28 平方米; 新建维修和物流配送车间 443 平方米; 员工自行车棚 90 平方米; 停车场沥青路面 2700 平方米; 站前广场改造 310 平方米; 增加购票设备、监控设备、消防设备、车辆安全检测设备、充电桩、变压器以及洗车机。

(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8.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确定的所有内容。9. 工期: 100 日历天。10. 质量要求: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修武县汽车客运总站改造工程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修武县汽车客运总站改造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资质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含叁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期范围内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经理要求: 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不含临时), 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

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不予认可；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实名制，建设工期内项目经理必须保证在本工程开展工作，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如有特殊原因确需变更的，请遵照《河南省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执行；

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2021 年度—2023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连续三年盈利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时从实际成立时间算起）；

4. 业绩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工程业绩不少于一项（附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5. 社保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拟派项目经理、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以来任意连续 6 个月在本企业缴纳社保证明；

6.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在开标、评标阶段及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若发现投标人失信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3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0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地点：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收东路住郭庄东 30 米（双千汽修旁）；2. 方式：本项目采用现场报名，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请到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收东路住郭庄东 30 米（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资格要求所需证件资料。注：（以上材料必须是按国家规定的有效材料，验原件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复印件 1 份）3. 售价：500 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1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收东路住郭庄东 30 米（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开标室)；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21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收东路住郭庄东30米（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中标结果请登陆发布本招标公告的媒介查看中标结果公示栏，中标结果不再另行通知。

## 七、其他

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本项目变更、答疑、补充通知、中标公示等均在发布公告同一媒介发布，不再另行通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焦作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丰收东路文昌路口东300米

联系人：柴女士

电话：1730391079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收东路住郭庄东30米

联系人：冯先生

电话：185391317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